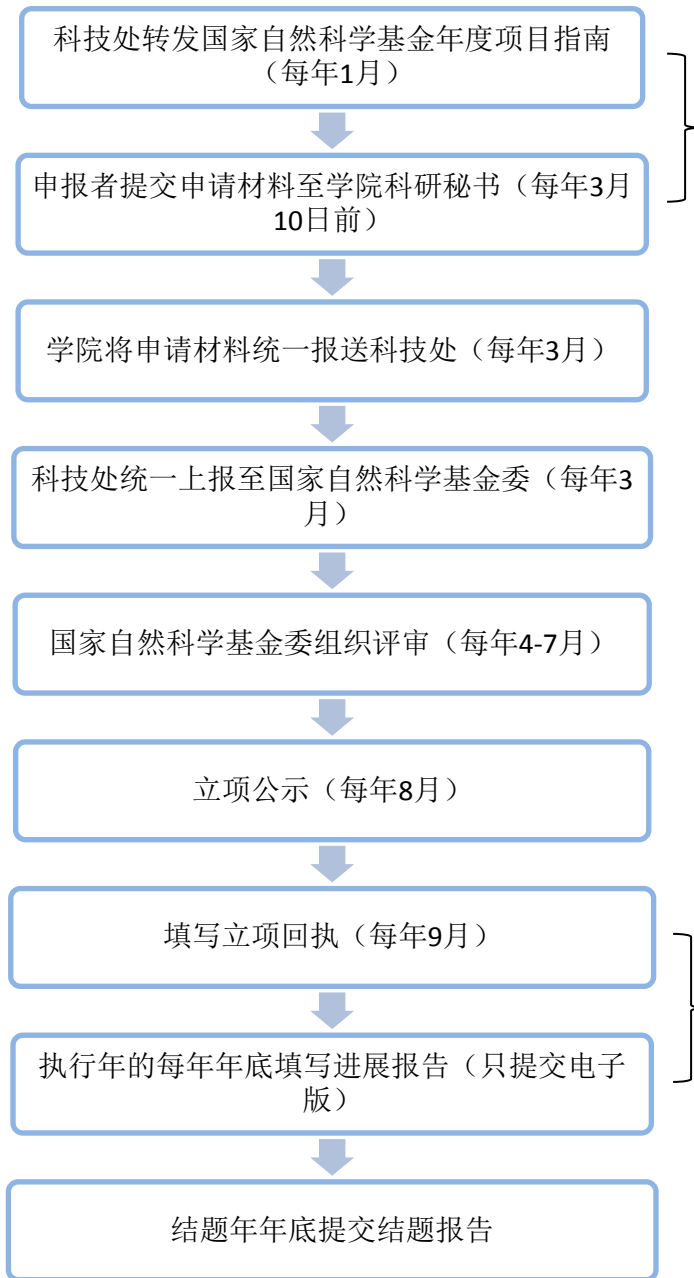


##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管理流程



1-3 月期间申报国自然所需一些辅助材料的申请事宜:

- 1、 合作单位协议盖章: 国自然或者数字北中医上下载协议模板, 电子版发送到 [700513@bucm.edu.cn](mailto:700513@bucm.edu.cn), 等待邮箱回复 (一般 2-3 个工作日)
- 2、 合作单位申请书盖章: 携带相关材料到良乡科技处办公室办理盖章事宜。(具体详见申请当年关于国自然申报的校内通知)

项目变更: 按照国自然基金委要求提交变更内容并致电科技处管理员 (64287658), 完善变更材料, 提交变更申请, 待基金委批准后方可变更。基金委目前接收的变更内容包括: 项目负责人、参与人、依托单位、合作研究单位、延期、终止、撤销、拨款计划、资金预算总额、以及项目重大内容变更